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9-19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6月30日上午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龙华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持有公司股份384,584,1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90%。

会议审议事项及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200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2.200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3.2008年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4.2008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08年度以总股数74,1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股利0.5元(含税),预计支付红利3,705万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原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将根据盈利状况及经营管理需要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现修改为: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持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刘龙华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2)　选举徐魏云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3)　选举陈代华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4)　选举卢桂菊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5)　选举李文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6)　选举梁伟明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7)　选举张健广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8)　选举胡俞越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9)　选举李明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10)选举梁伟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11)选举田倪为公司董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7、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胡美行为公司监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2)　选举汤舒畅为公司监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3)　选举万江华为公司监事。

赞成384,584,103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通过。

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2008年度述职报告。

金杜律师事务所樊林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另外,公司2009年6月25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两名职工监事,选举职工监事具体情况见公司2009-22号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简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9-21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6月30日上午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应到5名监事,实到5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美行主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胡美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胡美行基本情况见公司2009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9-20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6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10名,董事徐魏云因事未能出席会议。董事长刘龙华主持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刘龙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徐魏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聘任陈代华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聘任张健广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聘任李威为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聘任李文、梁伟明、张财广、毛雅清、张健、程丰、刘长福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健为公司总工程师,李学富为公司总经济师,窦金山为公司总建筑师,李莉为公司总会计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胡俞越、李明、梁伟、田倪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聘任的以上高管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聘任以上高级管理人员。

刘龙华、徐魏云、陈代华、李文、梁伟明、张财广的基本情况见公司2009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公告,其他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毛雅清,男,42岁,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城建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健,男,57岁,大学文化程度,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城建东湖房地产公司副总经历、公司工程部经理,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程丰,男,41岁,毕业于长沙铁道学院土木系工民建专业,大学文化程度,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城建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副经理、北京市人民政府奥运场馆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工程计划部部长、北京市人民政府“2008”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助理兼重大工程建设部部长,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惠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长福,男,53岁,毕业于北京市委党校,大学文化程度,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城建兴业置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支部书记。

李学富,男,46岁,毕业于北京大学国际MBA,EMBA,经济师,曾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

窦金山,男,59岁,毕业于清华大学建筑学专业,大学文化程度,高级建筑师,曾任北京城建设计研究院建筑所党支部书记、所长、高级建筑师、北京城建地铁市政院党总支委员、总建筑师、北京城建设计研究总院副总建筑师,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建筑师。

李莉,女,41岁,毕业于财政部财务科学研究所,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李威,男,38岁,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部经理。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简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9-21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6月30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应到5名监事,实到5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美行主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胡美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胡美行基本情况见公司2009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9-22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09年6月30日召开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名,直接进入监事会。2009年6月25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廖廷建、肖红卫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廖廷建,男,49岁,大学文化程度,曾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肖红卫,男,43岁,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高级审计师,曾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证券代码:600331　　公告编号:临2009-028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宏达股份、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6月22日发出,会议于6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沧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绵竹川润)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4,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含宏达股份为绵竹川润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最高额为2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2008年12月4日的临2008—061号公告),期限为一年。本公司为绵竹川润实际提供的担保额累计为人民币8,000万元。

全体董事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最高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本公司为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额累计为人民币9,500万元。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30日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证券代码:600331　　公告编号:临2009-029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绵竹川润)、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华宏国际)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宏达股份或本公司)本次为绵竹川润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含宏达股份为绵竹川润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最高额为2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2008年12月4日的临2008—061号公告)。截至公告日,本公司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

本次为华宏国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截至公告日,本公司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5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人民币17,5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94%(含本次担保,均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提供担保

宏达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办理最高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含宏达股份为绵竹川润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最高额为2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2008年12月4日的临2008—061号公告)。

(二)为控股子公司华宏国际提供担保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宏国际向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办理最高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上述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四川绵竹城南高尊寺

法定代表人:陈典福

注册资本:8,343.5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化肥、液氨、磷酸盐系列产品。化工机械制造销售。销售:化工产品(以上项目国家限制经营除外,需专项审批的按许可证或许可文件经营)。

绵竹川润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4.21%股权。截止2009年3月31日,绵竹川润总资产21973.48万元,净资产14122.66万元,资产负债率35.73%。2009年1-3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83.29万元,净利润597.51万元。

(二)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朋大道十二号府河孵化基地

法定代表人:杨骞

注册资本:3,8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不含金融及证券业务);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生产电解锌;批发、零售、代购、代销五金交电、矿产品(国家限制经营的除外)、电器机械及器材,仪表仪器,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轮胎轴承,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制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华宏国际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5%股权。截止2009年3月31日,华宏国际总资产9.906.69万元,净资产7,620.66万元,资产负债率23.08%。2009年1-3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01.13万元,净利润-0.74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提供担保

为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向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办理最高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2009年6月29日至2010年6月28日

担保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本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包含原双方签订的公高报字第9920200829456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

(二)为控股子公司华宏国际提供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2009年6月29日至2010年6月28日

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绵竹川润和华宏国际均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为满足其发展需要,本公司为两公司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两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绵竹川润和华宏国际财务状况稳定,资信良好,具有偿付债务的能力,本公司为两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为该公司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公司本身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7,5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94%(含本次担保,均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30日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证券代码:600331　　公告编号:临2009-030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绵竹地震影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地震台网和四川地震台网测定,北京时间2009年6月30日2009年6月30日02时03分,绵竹市(北纬31.4度,东经104.1度)发生5.6级地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控股比例94.21%)地处四川绵竹。经核实,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在此次地震中无人员伤亡、无财产损失,生产经营正常。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600591　　股票简称:*ST上航　　编号:临2009-025

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08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上除已公告的提案外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2009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9点。

股权登记日:2009年6月19日

会议地点:上海建工锦江大酒店5楼会议室(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691号)。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

参加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6人,代表股份666,625,1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638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赤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对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进行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21,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一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4%

反对:2,330(二仟三佰三拾)股

占0.0003%

弃权:1,591(一仟五佰九拾一)股

占0.0003%

二、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8年度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21,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一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4%

反对:2,330(二仟三佰三拾)股

占0.0003%

弃权:1,591(一仟五佰九拾一)股

占0.0003%

三、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08年度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21,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一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4%

反对:2,330(二仟三佰三拾)股

占0.0003%

弃权:1,591(一仟五佰九拾一)股

占0.0003%

四、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21,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一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4%

反对:2,330(二仟三佰三拾)股

占0.0003%

弃权:1,591(一仟五佰九拾一)股

占0.0003%

五、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利润分配的方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21,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一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4%

反对:2,330(二仟三佰三拾)股

占0.0003%

弃权:1,591(一仟五佰九拾一)股

占0.0003%

六、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21,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一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4%

反对:0(零)股

占0.0000%

弃权:3,921(三仟九佰二拾一)股

占0.0006%

七、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更换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李和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18,055(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一万八仟零五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18,055(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一万八仟零五拾五)股

占100.0000%

反对:0(零)股

占0.0000%

弃权:0(零)股

占0.0000%

2、选举黄泽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19,887(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一万九仟八佰八拾七)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19,887(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一万九仟八佰八拾七)股

占100.0000%

反对:0(零)股

占0.0000%

弃权:0(零)股

占0.0000%

八、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5,669,631(六亿六仟五佰六拾六万九仟六佰三拾一)股

占99.8567%

反对:948,600(九拾四万八仟六佰)股

占0.1423%

弃权:6,921(六仟九佰二拾一)股

占0.0010%

九、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更换个别董事的议案》

选举王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18,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一万八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0%

反对:2,010(二仟零拾)股

占0.0003%

弃权:4,911(四仟九佰拾一)股

占0.0007%

十、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18,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一万八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0%

反对:2,330(二仟三佰三拾)股

占0.0003%

弃权:4,591(四仟五佰九拾一)股

占0.0007%

十一、审议《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国际货运航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666,625,152(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五仟一佰五拾二)股,意见如下:

同意:666,621,231(六亿六仟六佰六拾二万一仟二佰三拾一)股

占99.9994%

反对:2,330(二仟三佰三拾)股

占0.0003%

弃权:1,591(一仟五佰九拾一)股

占0.0003%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方达律师事务所陈鹤岚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具了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A股　600613　B股　900904　　股票简称:A股　永生数据　B股　永生B股　　编号:临2009-007

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6月30日在上海市南京西路1168号中信泰富广场七楼第一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8名,代表公司股份数710143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其中内资股股东及授权代表17名,代表公司股份数70667615股,占内资股份总数的69.09%;外资股股东及授权代表11名,代表公司股份数346748股,占外资股份总数的0.7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卡先加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表决结果详见附件《表决结果汇总表》):

1、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利润分配方案》。鉴于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仍为负数,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审议通过《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4、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通过《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3万元。

8、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在获得商务部批准后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将英文名称变更为“Shanghai Wingsu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9、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同意在获得商务部批准后将公司经营范围由“城市地理数据的采集、处理、开发与销售城市信息系统的软件,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生产与销售笔类及其配套产品与零配件;投资符合国家鼓励外商投资产业项目(具体项目另行报批)”变更为“企业经营管理咨询”。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在获得商务部批准后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1)将原《公司章程》第四条原文为:“公司注册名称: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hanghai Wingsung Data Technology Co., Ltd.”

修改为:“公司注册名称:上海永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hanghai Wingsu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2)将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原文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城市地理数据的采集、处理、开发与销售城市信息系统的软件,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生产与销售笔类及其配套产品与零配件;投资符合国家鼓励外商投资产业项目(具体项目另行报批)。”

修改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企业经营管理咨询。”

(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原文为:“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修改为:“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三)对于报告期内盈利,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三、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创远律师事务所陈福宁、张嘉飞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创远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附件:《表决结果汇总表》

上海永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2008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结果汇总表

决议	内资股						外资股						总计					
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决议1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2	70666450	99.9984	1048	0.0015	117	0.0002	226738	65.3899	120000	34.6073	10	0.0029	70893188	99.8294	121048	0.1705	127	0.0002
决议3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4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5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6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7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8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9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决议10	70666856	99.9989	642	0.0009	117	0.0002	346738	99.9971	0	0	10	0.0029	71013594	99.9989	642	0.0009	127	0.0002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编号:临2009-013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改第三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5,000,000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7月6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6月26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7月3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7月5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除法定承诺外,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特别承诺: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的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的六十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扬农化工原非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14.66元(当扬农化工因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导致股份发生变化时,对此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目前,控股股东严格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各项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2007年7月2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163号文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6名特定机构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00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117,000,000股。股本结构变化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加到688,266,94股,占总股本的58.83%,其中国有法人股51,826,694股,境内法人股17,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仍然为48,173,306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下降到41.17%。

2008年7月7日,公司股改第2批8,927,202股限售流通股解禁。解禁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股本结构变化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减少至59,899,492股,占总股本的51.2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加至57,100,508股,占总股本的48.80%。

2008年7月2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17,000,000股上市流通。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股本结构变化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减少至42,899,492股,占总股本的36.6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加至74,100,508股,占总股本的63.33%。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有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7,899,492	47.90	2008-7-7	股改限售期满	-5,000,000	42,899,492	36.67
扬州福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927,202	8.93	2007-7-5	股改限售期满	-5,000,000	0	0
			2008-7-7	股改限售期满	-3,927,202		
扬州市电力中心	1,190,293	1.19	2007-7-5	股改限售期满	-1,190,293	0	0
扬州产业投资经营公司	892,720	0.89	2007-7-5	股改限售期满	-892,720	0	0
南京南大表面和界面化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95,147	0.60	2007-7-5	股改限售期满	-595,147	0	0
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	297,573	0.30	2007-7-5	股改限售期满	-297,573	0	0
扬州市天平化工厂有限公司	297,573	0.30	2007-7-5	股改限售期满	-297,573	0	0
合计	60,100,000	60.10			-17,200,508	42,899,492	36.67

公司于2007年7月非公开发行股份17,000,00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117,000,000股。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47,899,492股所占总股本的比例从47.90%下降到40.94%,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2,899,492股所占比例下降到36.67%。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更名)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为:扬农化工的相关股东已履行了在股改中做出的承诺,扬农化工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5,000,0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7月6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 股东名称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 限售条件的流